

方 正 丁 丑 年

月 廿 一

張 家 山 號

1. 18

海 軍 官 師 範 學 校 總 務 處 提 出
議 案 決 定

海 軍 官 師 範 學 校 總 務 處 提 出 橫 廠 工 友 會

三 於 下 一 橫 廠 工 友 會 三 於 下 一 橫 廠 工 友 會

三 國 總 務 處 之 對 立 對 策 保 護 會 之 對 立 對 策

年 以 下 之 時 三 日 亦 山 王 所 在 橫 廠 工 友 會 報

議 案 之 決 定 總 務 處 之 同 依
川 島 房 長 此 案 經 決 定
一 〇 二 名 出 席